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局務會議紀錄（視訊會議）-2

開會時間：110年7月22日(星期四)上午9:00

開會地點：衛生局3樓簡報室

主席：黃世傑局長

出席人員：衛生局：簡任級以上長官、各科室主管、法制專員、府會聯絡員、秘書

市立聯合醫院：院本部總院長、副總院長、各院區院長、特助

12區健康服務中心：各中心主任

紀錄：陳品數技士(分機 7125)

壹、主席報告：

- 一、本局與聯醫皆有參加府級的會議彼此交流，而局務會議更能夠交換雙方於防疫工作上想法，隨著疫情逐漸趨緩，各級會議也慢慢要回歸正常，如晨會、局務會議等重要會議恢復往常模式，以利市政持續推動。
- 二、此次疫情嚴峻，北市非常慶幸有聯合醫院體系的存在，感謝黃總院長帶領副總院長、各院區院長，和各位同仁的辛勞努力，推動和執行艱難的防疫工作，為控制疫情最大的後盾，展現防疫成果。
- 三、本次局務會議聯醫防疫議題交換意見專案報告，本人感謝黃總院長指導仁愛院區蕭院長、中興院區蔡院長、忠孝院區陳院長用心認真準備簡報，與大家分享防疫實務經驗及成果展望。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

參、防疫議題交換意見專案報告：

一、花博爭艷館新冠肺炎疫苗接種成果與未來展望（聯醫仁愛院區）

主席指示：花博爭艷館新冠肺炎疫苗接種專案，雖然長官交辦時間短，惟在本案聯醫黃勝堅總院長指定仁愛院區蕭勝煌院為 PM、在詹景全醫務秘書及各單位的努力下，順利完成，相信對北市未來疫苗施打率提升有很大的幫助。接下來會有唐鳳系統、流感疫苗施打等議題加入，要做的事情會更加複雜，花博爭艷館將持續扮演重要的角色。

二、萬華專案中興院區篩檢站成果報告（聯醫中興院區）

主席指示：本人感謝中興院區（還有和平院區）臨危受命設立社區快篩站，於萬華地區疫情爆發後扮演重要的角色，致力於設快篩站、疫苗施打站等發揮醫療照護的功能。目前疫情已趨緩，期許蔡院長帶領同仁，藉由精實手法，改善流程優化，步上軌道作業標準化。在後疫情時代，留下防疫精實成果，在臺北防疫的歷史上可以留下一個好的紀錄，作為大家學習的典範。

三、萬華防疫人員專案疫苗小組成果報告（聯醫忠孝院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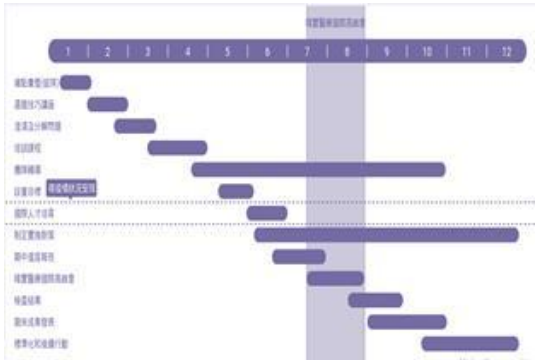
主席指示：在萬華防疫人員專案、虎林專案報告，忠孝院區付出很大的努力，本人在此表達感謝之意，接下來疫苗的施打，請聯醫、12區健康服務中心與本局一起努力進行。

肆、追蹤列管事項：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small>(加註網底粗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small>(加註網底粗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當責人	完成期限
綜合企劃科				
1.本局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之推動	1.110年度主管共識營 2.110年策略地圖研習班 3.110年策略地圖期中檢討會	1.經詢陳進堂理事長、陳佳琪秘書長、黃元德院長及傅鍾仁教授，可配合時間為110年8月21日，預計於聯合醫院院本部B1會議室辦理，本次亦邀請研考會徐啟正企劃師擔任委員，惟其表示該日不克參加。目前疫情嚴峻，後續視疫情調整活動安排。 2.業於110年5月17日向公訓處確認，110年7至12月班期目前照常辦理，因應疫情調整上課人數減半，黃培蒂主任已於110年	李鏐美	110 12/31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粗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粗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期限
		<p>5月25日回復可擔任講師及7、8月可配合之時間，惟目前疫情嚴峻，本局以防疫業務優先，研習班已辦理多年且有相關線上課程，業於110年7月16日簽奉核定本(110)年度因應疫情暫停辦理策略地圖研習班，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黃培蒂主任及本局各單位策略地圖窗口。</p> <p>3. 110年策略地圖期中檢討會預計於9月底辦理，業於110年5月24日邀請黃培蒂主任擔任講師並回復可配合時間。</p>		
		<p>1. 2月1日(一)為配合110年度府級項目承接至局版，本院配合衛生局要求於110年局版策略地圖整合醫療長照主題新增KPI「LC1.2社區安寧照護服務人數」。</p> <p>2. 2月1日(一)提供首長共識營黃副市長、局長G組及衛生局簡報修改檔案。</p> <p>3. 2月5日(五)提供衛生局110年度府及局版平衡計分卡本院權管指標109年度實際值、行動計畫已編110年預算，及行動計畫預估111年概算，並依實際達成情形重新檢討訂定110-112年度目標值。</p> <p>4. 2月26日(五)提供衛生局110年度本院各院區最新修訂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p> <p>5. 研考會預計於110年3月15日提供督導副市長審查衛生局110年度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本院依研考會對於原訂KPI「IC2.1毒防中心網站瀏覽與戒毒專線服務人次」初審意見，於3月12日(五)提供衛生局修訂意見，擬修改KPI為「毒防中心官方網站瀏覽人次成長率」。</p> <p>6. 3月15日(一)提供衛生局聯醫院本部109年度BSC成果發表會評核資料，並提醒各院區繳交以提供委員審查。</p> <p>7. 3月25日(四)本院含各院區完成109年度策略地圖與平衡計分卡成果發表會第1場次報告。</p> <p>8. 3月29日(一)以110年版府級策略地圖為基礎，納入未來2年重要計畫，編修111年府級策略地圖與平衡計分卡本院權管KPI。</p> <p>9. 3月30日(二)提供本院110年度各院區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已於外網更新，網址及佐證圖片。</p> <p>10. 4月6日(二)再次確認109年度局版109年度平衡計分卡績效評核表。</p> <p>11. 4月16日(五)衛生局暨所屬機關109年度策略地圖及業務執行成果發表會委員評核意見提供各院區參考。</p> <p>12. 5月5日(三)為配合市府主計處概算審查作業及期程，提供本院111年府級策略地圖權管KPI計畫書及經費總表由衛生局彙整。</p>	黃勝堅 黃遵誠 謝明軒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small>(加註網底粗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small>(加註網底粗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當責人	完成期限																																										
		<p>13. 5月5日(三)為承接 111 年府級策略地圖，提供 111 年衛生局版平衡計分卡新增 KPI 「LC1.3 慈悲關懷社區弱勢訪視人次」之修訂意見。</p> <p>14. 5月13日(四)提供本院 111 年院版策略地圖與平衡計分卡草案，由衛生局上傳 KM 智識管理平台。</p>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人事室																																														
2. 精實管理	<p>1. 本府第 6 至 20 梯次精實改善團體預分組表</p> <p>(1) 精實改善主題討論會議 (研考會主辦，本局精實改善小組成員出席)</p> <p>(2) 公訓處精實改善專案工作坊 (公訓處主辦，本局為示範機關無需出席)</p> <p>(3) 精實改善團隊評審會議 (研考會主辦，局長出席)</p>	<p>1. 本府第 6 至 20 梯次精實改善團隊預分組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62 600 1291 741"> <thead> <tr> <th>梯次\機關</th> <th>第 1 組</th> <th>第 2 組</th> <th>第 3 組</th> <th>第 4 組</th> <th>第 5 組</th> <th>第 6 組</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 6 梯次 (11-16)</td> <td>社會局</td> <td>警政局</td> <td>教育局</td> <td>勞動局</td> <td>郵務局</td> <td>北水處</td> </tr> <tr> <td>第 7 梯次 (12-17)</td> <td>消防局</td> <td>環保局</td> <td>臺北建 議會</td> <td>產事局</td> <td>文化局</td> <td>地政局</td> </tr> <tr> <td>第 8 梯次 (18-19)</td> <td>財政局</td> <td>民政局</td> <td>工務局</td> <td>體育局</td> <td>研考會</td> <td>捷運局</td> </tr> <tr> <td>第 9 梯次 (14-19)</td> <td>觀傳局</td> <td>商經局</td> <td>人事處</td> <td>資訊局</td> <td>主計處</td> <td>秘書處</td> </tr> <tr> <td>第 10 梯次 (15-20)</td> <td>政風處</td> <td>原民會</td> <td>公訓處</td> <td>游藝局</td> <td>客委會</td> <td>郵委會</td> </tr> </tbody> </table> <p>2. 本府專案成員共計 4 位，人事室賴姿妃專員、楊雅評股長、綜合企劃科洪靜琪技正、楊君萍股長。</p> <p>3. 府級種子教師共計 3 位，健康科陳衣螢技正、秘書室官碧蓮主任、聯醫趙康邑高級管理師。</p> <p>4. 機關種子師資名單共計 11 位，衛生局吳秀娥視察、陳衣螢技正、官碧蓮主任、李慧虹科員、張嘉玲股長、龔品芳技正、李若萍股長、宋偲嘉聘用保護性督導、李奕儒約聘執行秘書、聯醫趙康邑高級管理師。</p> <p>5. 精實改善團隊評審會議： (1) 第 6-18 梯次：辦理完成。 (2) 第 19 梯次：尚未接獲研考會通知。</p> <p>6. 精實改善團隊主題討論會議： (1) 第 6-15 梯次：辦理完成。 (2) 第 16 梯次：110 年 5 月 10 日。</p> <p>7. 公訓處精實改善專案工作坊： (1) 第 6-15 梯次：辦理完成。 (2) 第 16 梯次：尚未接獲研考會通知。</p>	梯次\機關	第 1 組	第 2 組	第 3 組	第 4 組	第 5 組	第 6 組	第 6 梯次 (11-16)	社會局	警政局	教育局	勞動局	郵務局	北水處	第 7 梯次 (12-17)	消防局	環保局	臺北建 議會	產事局	文化局	地政局	第 8 梯次 (18-19)	財政局	民政局	工務局	體育局	研考會	捷運局	第 9 梯次 (14-19)	觀傳局	商經局	人事處	資訊局	主計處	秘書處	第 10 梯次 (15-20)	政風處	原民會	公訓處	游藝局	客委會	郵委會	李綉美 康明珠	110 12/31
梯次\機關	第 1 組	第 2 組	第 3 組	第 4 組	第 5 組	第 6 組																																								
第 6 梯次 (11-16)	社會局	警政局	教育局	勞動局	郵務局	北水處																																								
第 7 梯次 (12-17)	消防局	環保局	臺北建 議會	產事局	文化局	地政局																																								
第 8 梯次 (18-19)	財政局	民政局	工務局	體育局	研考會	捷運局																																								
第 9 梯次 (14-19)	觀傳局	商經局	人事處	資訊局	主計處	秘書處																																								
第 10 梯次 (15-20)	政風處	原民會	公訓處	游藝局	客委會	郵委會																																								
	<p>2. 本局暨所屬各區健康服務中心 109 年第六期精實管理推動期程：成果追蹤報告：110 年 8 月 25 日 (三)晨會後辦理</p>	<p>本局暨所屬各區健康服務中心 109 年第六期精實管理推動期程：</p> <p>1. 成果追蹤報告。</p> <p>2. 依本室 110 年 6 月 30 日奉核簽，本局暨所屬各區健康服務中心精實管理主題，俟 111 年 1 月再行檢討啟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99 1675 1257 2031"> <thead> <tr> <th>單位別</th> <th>組別/主題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企劃科</td> <td>1. 精進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選送優秀人員出國培育計畫審查流程</td> </tr> <tr> <td>食藥科</td> <td>2. 藥商藥局普查效能精進</td> </tr> <tr> <td>醫事科</td> <td>3. 改善醫療收費標準核定效能</td> </tr> <tr> <td>健康科</td> <td>4. 運用電子憑證發展電子合約改善合約流程</td> </tr> <tr> <td>長照科</td> <td>5. 失智症照護計畫經費核銷流程改善</td> </tr> </tbody> </table>	單位別	組別/主題名稱	企劃科	1. 精進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選送優秀人員出國培育計畫審查流程	食藥科	2. 藥商藥局普查效能精進	醫事科	3. 改善醫療收費標準核定效能	健康科	4. 運用電子憑證發展電子合約改善合約流程	長照科	5. 失智症照護計畫經費核銷流程改善	康明珠																															
單位別	組別/主題名稱																																													
企劃科	1. 精進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選送優秀人員出國培育計畫審查流程																																													
食藥科	2. 藥商藥局普查效能精進																																													
醫事科	3. 改善醫療收費標準核定效能																																													
健康科	4. 運用電子憑證發展電子合約改善合約流程																																													
長照科	5. 失智症照護計畫經費核銷流程改善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small>(加註網底粗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small>(加註網底粗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當責人	完成期限																								
		<table border="1"> <tr> <td>心衛科</td> <td>6. 精進自殺通報暨個案服務流程</td> </tr> <tr> <td>稽查科</td> <td>7. 運用精實手法提升夜間聯合稽查效能</td> </tr> <tr> <td>檢驗科</td> <td>8. 精進檢驗科人民申請檢驗報告簽發流程</td> </tr> <tr> <td>資訊室</td> <td>9. 健康資料交換平台流程改善</td> </tr> <tr> <td>秘書室</td> <td>10. 文具領用流程改善</td> </tr> <tr> <td>會計室</td> <td>11. 改善及精進核銷作業</td> </tr> <tr> <td>統計室</td> <td>12. 死因資料輸入作業改善</td> </tr> <tr> <td>人事室</td> <td>13. 運用精實手法改善員工報到流程</td> </tr> <tr> <td>政風室</td> <td>14. 「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陳核流程改善</td> </tr> <tr> <td>松山、信義、大安、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td> <td>15. 改善疫苗冷藏管理查核填報流程</td> </tr> <tr> <td>大同、中正、萬華、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td> <td>16. 運用精實手法改善核銷支付作業流程</td> </tr> <tr> <td>內湖、南港、士林、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td> <td>17. 原住民老人健檢通知流程改善方案</td> </tr> </table>	心衛科	6. 精進自殺通報暨個案服務流程	稽查科	7. 運用精實手法提升夜間聯合稽查效能	檢驗科	8. 精進檢驗科人民申請檢驗報告簽發流程	資訊室	9. 健康資料交換平台流程改善	秘書室	10. 文具領用流程改善	會計室	11. 改善及精進核銷作業	統計室	12. 死因資料輸入作業改善	人事室	13. 運用精實手法改善員工報到流程	政風室	14. 「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陳核流程改善	松山、信義、大安、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15. 改善疫苗冷藏管理查核填報流程	大同、中正、萬華、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16. 運用精實手法改善核銷支付作業流程	內湖、南港、士林、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	17. 原住民老人健檢通知流程改善方案		
心衛科	6. 精進自殺通報暨個案服務流程																											
稽查科	7. 運用精實手法提升夜間聯合稽查效能																											
檢驗科	8. 精進檢驗科人民申請檢驗報告簽發流程																											
資訊室	9. 健康資料交換平台流程改善																											
秘書室	10. 文具領用流程改善																											
會計室	11. 改善及精進核銷作業																											
統計室	12. 死因資料輸入作業改善																											
人事室	13. 運用精實手法改善員工報到流程																											
政風室	14. 「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陳核流程改善																											
松山、信義、大安、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15. 改善疫苗冷藏管理查核填報流程																											
大同、中正、萬華、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16. 運用精實手法改善核銷支付作業流程																											
內湖、南港、士林、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	17. 原住民老人健檢通知流程改善方案																											
	<p>3. 聯醫第 6 期推動計畫規劃及進度</p>	<p>1. 第 6 期精實管理推動計畫，計畫期程甘特圖如下：</p>  <p>(1) 報名作業：110 年 1 月 29 日(五)前報名。 已組 72 組團隊，刻正彙整報名資料。</p> <p>(2) 培訓課程：110 年 2 月至 5 月辦理： A. 選題技巧講座擬於 110 年 2 月 19 日(五)下午 13:30-16:30 假仁愛院區檢大六樓大禮堂辦理，課程圓滿完成，合計 107 名學員參與。</p>	<p>黃勝堅 黃遵誠 劉欽釗 謝明軒</p>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粗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粗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期限
		B. 體驗精實工作坊課程 3 月 11、12、19、23、24、31 日共辦理 6 梯次，合計 102 名學員參與。 C. 本院已規劃 4/7-5/7 輔導時程表，共計 8 天 72 場次。 (a) 110 年 4 月 7 日(三)假松德院區第二講堂辦理團隊輔導會議，合計 8 組團隊參與。 (b) 110 年 4 月 9 日(五)假仁愛院區多功能會議室辦理團隊輔導會議，合計 10 組團隊參與。 (c) 110 年 4 月 16 日(五)假忠孝院區多功能會議室辦理團隊輔導會議，合計 10 組團隊參與。 (d) 110 年 4 月 22 日(四)假陽明院區多功能會議室辦理團隊輔導會議，合計 10 組團隊參與。 (e) 110 年 4 月 23 日(五)假和平院區第二會議室辦理團隊輔導會議，合計 9 組團隊參與。 (f) 110 年 5 月 5 日(三)假萬華辦公室 1102 會議室辦理團隊輔導會議，合計 7 組團隊參與。 (g) 110 年 5 月 6 日(四)假中興院區第三會議室辦理團隊輔導會議，合計 10 組團隊參與。 (h) 110 年 5 月 7 日(五)假昆明中醫院多功能教室辦理團隊輔導會議，合計 8 組團隊參與。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伍、列管/未列管報告事項：

一、本局暨所屬機關 110 年 4-6 月加班時數超過 45 小時一案（人事室）

說明：

- (一)本室依關懷方案規定每月統計前月同仁加班情形簽陳首長親閱，並遵市長室會議紀錄於局務會議報告（按：B 級為連續 3 至 5 個月超時、C 級為連續 6 個月以上超時；B、C 級人員加班關懷資料送機關首長親批，俾利其得以親自確認是否屬接受範圍）。
- (二)110 年 4 月份加班時數超過 45 小時人員計有本局暨所屬北市聯醫共 24 人（含公務人員 16 名、聘僱人員 8 名），依定義超過 45 小時者均屬 A 級人員，加班事由及符合超時 B 或 C 級如下：
 - 1.局長室 3 人：辦理府會聯絡及協調事項；2 人列 C 級。
 - 2.綜合企劃科 2 人：因處理議會業務致加班超時。
 - 3.疾病管制科 14 人：公務人員與聘僱人員各 7 名，皆辦理武漢肺炎防疫相關業務及議會相關議員索資案件；2 人列 C 級、1 人列 B 級。
 - 4.醫事管理科 1 人：因處理議會部門質詢後續待辦事項及防疫業務。
 - 5.長期照護科 3 人：公務人員 2 名、聘僱人員 1 名，因統整 111 年度提報概算項目主計處補充資料、110 年度追(減)預算編列、統整本局及社會局衛福部補助 109 年長照 2.0 整合計畫結報及歸還騰餘款、督導及統籌長照科業務。
 - 6.北市聯醫 1 人：院本部會計室，處理會計業務。
- (三)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10 年 5 月 15 日宣布自該日起雙北地區為第三級防疫警戒區域，本局暨所屬機關同仁全力投入防疫工作，整備醫療資源，跨機關、跨科室相互支援，積極辦理防疫業務，守護市民健康安全，爰 110 年 5 月份加班時數超過 45 小時人員計有本局暨所屬各機關共 146 人（含公務人員 102 名、聘僱人員 40 名及臨時人員 4 名）：
 - 1.本局 83 人：

- (1)局長室 7 人：公務人員 7 名，其中 C 級 2 人、B 級 1 人。
 - (2)綜合企劃科 2 人：公務人員 2 名。
 - (3)疾病管制科 52 人：公務人員 26 名、聘僱人員 25 名及臨時人員 1 名，其中 C 級 3 人(公務人員 1 名、聘僱人員 2 名)、B 級 6 人(公務人員 4 名、聘僱人員 2 名)。
 - (4)醫事管理科 4 人：公務人員 3 名及臨時人員 1 名。
 - (5)健康管理科 3 人：公務人員 3 名。
 - (6)長期照護科 2 人：公務人員與聘僱人員各 1 名。
 - (7)心理衛生科 1 人：聘僱人員 1 名。
 - (8)衛生稽查科 5 人：公務人員 4 名及臨時人員 1 名。
 - (9)檢驗科 1 人：聘僱人員 1 名。
 - (10)資訊室 2 人：公務人員 2 名。
 - (11)秘書室 3 人：公務人員 3 名。
 - (12)人事室 1 人：公務人員 1 名。
- 2.北市聯醫公務人員 12 人：含仁愛院區 5 名、松德院區 2 名、林中昆院區 1 名及陽明院區 4 名。
- 3.健康服務中心 51 人：
- (1)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1 人：聘僱人員 1 名。
 - (2)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 5 人：公務人員 3 名、聘僱人員 2 名。
 - (3)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 3 人：公務人員 3 名。
 - (4)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2 人：聘僱人員 2 名。
 - (5)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 1 人：公務人員 1 名。
 - (6)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 1 人：聘僱人員 1 名。
 - (7)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 22 人：公務人員 18 名、聘僱人員 4 名。
 - (8)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1 人：公務人員 1 名。
 - (9)南港區健康服務中心 3 人：公務人員 1 名、聘僱人員 2 名。
 - (10)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 2 人：公務人員 2 名。
 - (11)士林區健康服務中心 2 人：公務人員 2 名。
 - (12)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 8 人：公務人員 8 名。
- (四)查本局暨所屬機關同仁廣續積極辦理防疫業務及疫苗接種，守護市民健康安全，爰 110 年 6 月份加班時數超過 45 小時人員計有本局暨所屬各機關共 252 人（含公務人員 156 名、聘僱人員 68 名及臨時人員 28 名）：
- 1.本局 172 人：
- (1)局長室：公務人員 10 名、聘僱人員及臨時人員各 1 名，其中 2 人為 C 級、1 人為 B 級。
 - (2)綜合企劃科：8 名公務人員及 1 名臨時人員，其中 1 人為 B 級。
 - (3)疾病管制科：27 名公務人員、29 名聘僱人員及 7 名臨時人員，其中 3 人為 C 級，及 11 人為 B 級。
 - (4)醫事管理科：4 名公務人員，其中 1 人為 B 級。
 - (5)健康管理科：16 名公務人員、4 名約聘人員及 15 名臨時人員。
 - (6)長期照護科：5 名公務人員、8 名聘僱人員及 2 名臨時人員，其中 1 人為 B 級。
 - (7)心理衛生科：5 名聘僱人員、公務人員及臨時人員各 1 名。
 - (8)衛生稽查科：11 名公務人員。
 - (9)檢驗科：公務人員及約僱人員各 1 人。
 - (10)資訊室：7 名公務人員、3 名聘僱人員及 1 名臨時人員。
 - (11)統計室：1 名公務人員。
 - (12)人事室：1 名公務人員。
 - (13)政風室：1 名公務人員。
- 2.北市聯醫公務人員 14 人：含仁愛院區 5 名、和平婦幼院區 4 名、陽明院區 2 名，松德院區、林森中醫昆明院區、院本部各 1 名。
- 3.健康服務中心 50 人及局派駐健康服務中心 16 人：
- (1)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1 名公務人員。
 - (2)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5 名公務人員、2 名聘僱人員。
 - (3)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4 名聘僱人員。
 - (4)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2 名聘僱人員。
 - (5)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2 名聘僱人員。
 - (6)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19 名公務人員、4 名聘僱人員。
 - (7)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4 名公務人員、3 名聘僱人員。
 - (8)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6 名公務人員。

(9)士林區健康服務中心：6名公務人員。

(10)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8名公務人員。

(五)除3位府會聯絡員外，加班情形主為新冠肺炎防疫業務，俟疫情趨緩後可回復正常。請各單位主管依關懷方案平時多關心同仁工作狀況，並視情形派專人工作指導或彈性調派人力支援，使同仁樂在工作並能身心健康。

(六)本局已成立關懷協調小組，如需共同協助請通報本室啟動機關小組協處作業。

擬辦：賡續辦理統計並於局務會議報告。

主席指示：准予備查。

二、本局因公涉訟關懷處理及局務會議應報告訴訟案件（法制專員）

說明：

(一)本局行政訴訟金額逾1,000萬案件1件，最高行政法院再審中。

(二)本局目前無因公涉訟關懷案件。

擬辦：再審案件，靜待司法判決。

主席指示：准予備查。

三、聯醫同仁因公訴訟關懷處理（聯醫）

說明：

市府推動對同仁關懷協助措施，針對同仁因公涉訟應予關懷協助，本院成立因公涉訟關懷協助小組

(一)聯醫因公涉訟多為醫療爭議案件，由醫療爭議委員會及社工介入予以關懷。

(二)聯醫成立因公涉訟關懷協助小組，由許家禎副院長擔任召集人、人事室主任擔任總幹事，委員由各院區醫務長（醫療爭議委員會召集人）、政風室、法務室、社會工作室、職業安全衛生室、公關中心、社區資源長、全觀式社區預防暨心理健康中心等單位之主管組成，合計15人。如有職務異動，逕由接任人員遞補。

(三)委員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派）之。任期內出缺時，由總院長補聘（派），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四)關懷程序：

1. 因執行公務涉訟由當事人、單位主管、政風室、社會工作室或相關人等，以書面或言詞提出申請【非以因公涉訟補助費用申請人員為限，且不限涉訟身份(原告、被告、證人)】。

2. 人事室受理因公涉訟關懷申請，應盡速簽請召集人指定合宜委員3-5人至院區或因公涉訟同仁家中關懷，並於關懷行動後7日內，將關懷過程及相關處置簽報總院長知悉。

(五)成立時間：106年12月13日。

(六)辦理進度：列管關懷12案26人，分項說明案由如附件。

擬辦：適時啟動關懷方案，讓因公涉訟同仁得到必要協助。

主席指示：准予備查。

陸、臨時動議：

柒、下次開會時間：110年8月26日(星期四)上午9:00

捌、散會